

附件二之一

臺北市政府勞動局補助托兒設施申請書				日期： 年 月 日	
申請單位 名稱	*請與補助款擬撥入之金融帳戶名稱一致			負責人	
				業務 聯絡人	
員工 總人數		收托員工 子女數		申請單位 統一編號	
地址	(郵遞區號)			電話	
托兒機 構名稱				設立許可 證書字號	
申請 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聘專家學者協助興辦之專業諮詢服務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期聘僱教保服務人員或托育人員人事費				
申請補助金 額	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				
本申請項目非屬政府設立、推動，於本年度並未獲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補助，且所提供佐證資料及載述內容完全屬實，以上陳述若有虛偽，願負法律責任及繳回補助款項。					
(單位印信) 立切結書人(事業單位負責人)：					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
檢 附 證 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、專業諮詢服務費：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、人事費：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申請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實施計畫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受僱者子女托兒名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托兒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專業諮詢服務契約書影本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辦理聯合托育，除備齊左列文件，併同提供下列文件(無辦理者本項文件免提供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1) 與其他雇主簽約之契約書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2) 收托其他簽約雇主員工子女名冊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申請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實施計畫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受僱者子女托兒名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托兒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人員資格證書影本及領取薪資證明文件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人員勞工保險投保證明文件。	7. 辦理聯合托育，除備齊左列文件，併同提供下列文件(無辦理者本項文件免提供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1) 與其他雇主簽約之契約書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2) 收托其他簽約雇主員工子女名冊。
機 關 審 核 欄	機關審核意見： 一、申請內容審核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申請單位為合法登記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申請補助項目符合本辦法之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申請單位所應檢附證明文件均符合規定。 二、審核意見說明暨補助金額：				
	承辦人：		科長(課長)：		處長(局長)：
備 註	接受補助者，請於期限內檢附原始憑證正本、成果報告表、經費報告表等向本局辦理核銷。				

## 附件二之二

### (申請單位名稱) 申請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托兒設施補助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二、實施進度及期間：

三、辦理內容：

(一)受僱者子女需要收托總人數： 人。

(二)雇主設置托兒服務機構收托總人數： 人；

收托受僱者子女人數： 人。

(三)辦理聯合托育，與其他雇主簽約收托其僱用員工子女(如無辦理者本項免填)

1. 與其他雇主簽約家數： 家

2. 收托其他簽約雇主僱用員工子女人數： 人

(四)簡述收托費用情形及降低幅度：

(五)收托時間之安排，與受僱者工作時間配合度：

(六)辦理方式之創新性與多元性：

(七)其他：

四、申請托兒設施明細表：(請依辦理類別擇項填寫)

#### (一) 專業諮詢服務費：

每次發放諮詢服務費金額(元) (如發放金額不同，請分項填列)	發放人數	次數	總計(元)
範例：2,000	4	1	8,000
3,000	2	1	6,000
合計	6		14,000

#### (二) 人事費：

每月勞工保險投保薪資(元) (如發放金額不同，請分項填列)	發放人數	次數	總計(元)
範例：30,300	2	6	363,600
31,800	3	6	572,400
合計	5		936,000

五、經費預算：

(一) 執行本計畫所需總經費預算： 元。

(二) 雇主自行負擔金額： 元。

(三) 申請地方政府補助金額： 元。

(四) 其他單位補助金額： 元。

註1:補助專業諮詢服務費最高五萬元

註2:補助聘僱之教保服務人員或托育人員人事費，補助人數以五人為限；補助金額按每人每月投保薪資百分之九十計算之，每人最高補助金額二萬七千元，補助期間最長以六個月為限。

附件二之三

序號	員工姓名 (含聯絡電話)	性別	收(送)托 子女姓名	性別	年齡	收(送)托機構名稱 及聯絡電話 (請詳列機構全名)	雇主是否 與該送托 機構簽約 <small>*雇主自行設置托兒 服務機構者免填</small>
	合計	男 性： _名 女 性： _名		男 性： _名 女 性： _名			

(申請單位名稱) 受僱者子女托兒名冊

註.為配合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》，瞭解  
工及收托子女姓名加註性別，感謝您！

目前事業單位辦理托育服務受益情形，請協助於員

附件二之四

(申請單位名稱) 收托其他簽約僱主員工子女名冊

序號	簽約之事業單位 名稱及聯絡電話	員工姓名 (含聯絡電話)	性別	收托子女 姓名	性別	年齡	備註
		合計	男性：_名 女性：_名		男 性 ： 名 女 性 ： 名		

註.為配合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》，瞭解目前事業單位辦理托育服務受益情形，請協助於員工及收托子女姓名加註性別，感謝您！